

说明 1-1:

关于 2021 年对下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对下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一般性转移支付 6426 万元，主要是用于落实村干部工资待遇、补助村级办公经费、基层维稳、道路占地补偿及财力保障等。

说明 1-2:

关于 2021 年对下政府性基金预算 转移支付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1 年昌乐县无对下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

说明 1-3:

关于 2022 年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转移支付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 年昌乐县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说明 2:

关于地方政府债务 2020 年执行及 2021 年预算有关情况的说明

一、2020 年昌乐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经省政府批准，市财政局核定昌乐县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3.24 亿元。其中，新增债务限额 9.34 亿元（含转贷地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额度 0.12 亿元）。新增限额中，县本级新增 9.34 亿元，镇（街、区）新增 0 亿元。

二、2020 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2020 年全县共发行政府债券 12.15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9.22 亿元，再融资债券 2.93 亿元。分级次看，县本级使用 12.15 亿元（新增债券 9.22 亿元，再融资债券 2.93 亿元），镇（街、区）使用 0 亿元（新增债券 0 亿元，再融资债券 0 亿元）。截至 2020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53.07 亿元，其中县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52.55 亿元，镇（街、区）政府债务余额 0.52 亿元。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

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号）等规定，2020年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均已按规定向社会公开。

三、2021年全县政府债务收支计划情况

预计2021年全县政府债务收入7.19亿元。其中，预计发行新增政府债券收入0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收入7.19亿元。预计全县政府债务支出安排7.22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项目支出0亿元，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支出0亿元；到期债务还本支出7.22亿元。按照上述安排，以2020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为基数，加上2021年政府债务收入，减去2021年债务还本支出后，预计2021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为53.04亿元。此外，2021年全县预算需安排债务利息支出1.78亿元。

四、2021年县本级政府债务收支计划情况

预计2021年县本级债务收入7.19亿元。其中，发行新增政府债券收入0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收入7.19亿元。预计县本级政府债务支出7.22亿元。其中，新增政府债券县本级使用0亿元、新增政府债券转贷镇（街、区）0亿元、再融资债券转贷镇（街、区）0亿元、县本级债务还本支出7.22亿元。按照上述安排后，预计2021年底县本级政府债务余额52.52亿元。此外，2021年县本级预算需安排债务利息支出1.77亿元。

说明 3:

2021 年昌乐县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根据省政府、市政府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县政府工作安排，经昌乐县财政局汇总，2021 年昌乐县县级预算部门，包括县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1392.1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293.85 万元，下降 17.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7.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下降 47.5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压减因公出国计划，开展对外交流、洽谈项目等出访活动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 2021 年落实压减政策，不再安排一般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45.8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79.03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公务用车改革后，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大幅减少；公务接待费 138.8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67.32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公务接待活动进一步压减。

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和国务院“约法三章”的要求，今后县财政局将会同县直有关部门，进一步完善“三公”经费预

算编制，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规模，确保县级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规模比上年只减不增。

注释：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说明 4: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制度建设情况

围绕预算绩效管理的主要内容和环节，建立了涵盖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环节的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健全了分级分类、实用高效、便于操作的业务规范。

二、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将预算绩效管理对象向政策、部门整体拓展，向政府财政运行拓展，形成了政府预算、部门预算、政策和项目预算全方位的全方位的预算绩效管理格局。

二是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各环节，对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实施事前绩效评估，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开展绩效评价，加强评价结果应用，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

三是完善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部纳

入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实现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全覆盖。

三、主要成效

（一）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实现全覆盖

一是完善一般公共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开展涉及一般公共预算等财政资金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政府债务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二是建立其他政府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将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纳入预算绩效管理范畴。

（二）预算绩效标准体系不断完善

按照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原则，建立了政策、项目以及部门整体共性绩效指标框架；创新评估评价方法，立足多维视角和多元数据，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提高了绩效评估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和准确性。

（三）绩效目标管理不断加强。

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原则，各部门各单位在编制预算时，全面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政策和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不仅要包括产出、成本，还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绩效目标编报的规范性、完整性和与预算资金的匹配度不断提高。

（四）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程度。

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管理平台，把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各个环节，实现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进一步提升财政精准治理能力和财政资金的综合使用效益。

其他需要公开事项 1:

2021 年昌乐县预算调整报告

1. 关于昌乐县 2021 年县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 关于昌乐县 2021 年县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附表

其他需要公开事项 2:

2021 年乡村振兴资金安排分配情况 及相关政策办法

1. 乐乡振字[2021]1号 《昌乐县乡村振兴局 昌乐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工作的通知》
2. 鲁扶贫办发[2021]8号 《山东省乡村振兴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度中央和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工作的通知》
3. 潍乡振字[2021]2号 《潍坊市乡村振兴局 潍坊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工作的通知》
4. 潍财农[2021]20号 《潍坊市财政局 潍坊市乡村振兴局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潍坊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5. 昌乐县 2021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分配情况表
6. 乐财预指[2021]300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
7. 乐财预指[2021]301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市财政乡村振兴

重大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8. 乐财预指[2021]2号 《关于下达2021年项目支出预算指标的通知》

乐财预指[2021]371号 《关于下达2021年扶贫开发项目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